

#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110 年度施政計畫

## 壹、前言

民政業務與市民生活息息相關，關乎市民從出生至離世期間的生活。作為市民與政府接觸最為頻繁的窗口，本局秉持「媽媽市長」的為民服務理念，以「為家人服務」的心情積極施政，用心體察民眾需求，並善用數位科技推動各項簡政創新措施，提供優質貼心之便民服務，讓每位市民都能享受幸福生活。

本局依據市長施政理念，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0 年度施政計畫。

##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 一、12 大施政發展策略

#### (一)3-4-6 興改建里活動中心

- 1、積極爭取相關經費，辦理活動中心修繕及設備充實，以提高里民使用度、活化既有場館。
- 2、結合市府各類公共建設場館，強調里活動中心功能多元化，鼓勵「產官學多方資源」進入社區，達到公產資源共享利用並節省土地資源之效能。

#### (二)5-1-6 公墓遷葬

推動「公墓禁葬、遷葬及公園綠美化」作業，依地方民意反映、需地機關需求持續進行，以達市地重生、美化市景、大幅提升居住品質之目標。

#### (三)6-3-8 輔導宗教團體執行各項低碳及節能措施

- 1、規劃低碳宗教為核心理念的創新政策，提升宗教團體低碳、環保、永續新觀念。
- 2、鼓勵宗教場所申請低碳認證標章，推動中臺灣七縣市宗教場所節能減碳作為。
- 3、推動「拜拜一炷香」、「環保禮炮車」、「紙錢集中燒」、「LED 燈具取代傳統燈泡」等節能減碳措施，營造低碳宗教環境。

### 二、推動市政發展

#### (一)建構完善區里服務網絡，迅速回應市民需求

- 1、強化市府與基層縱向及橫向聯繫，迅速有效掌握輿情，增進為民服務之效能。
- 2、藉由各式通訊平臺建立本局與各區公所、里鄰組織之聯繫網絡，並定期檢視更新網絡平臺，確保聯繫資訊之即時性及有效性。
- 3、定期召開各項區級會議，建立市府與各區公所雙向溝通及協調之平臺，以利區政推展及各項市政宣達。
- 4、推動民政業務志願服務工作，及鼓勵青年加入志工行列，加強訓練及培力，形塑向心力、團結力，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營造優質洽公環境。

#### (二)辦理基層幹部訓練研習與考核，強化基層幹部服務知能，激勵為民服務士氣

- 1、針對里鄰長、里幹事及區公所承辦自治業務相關人員等不同研習訓練對象，規劃合適課程內容，提升基層幹部為民服務知能，期正確、即時協助市民解決問題，落實為民服務工作。

- 2、為激勵基層幹部為民服務士氣，提升其榮譽感並凝聚向心力，藉由辦理績優人員表揚活動，期互相激勵，以精進各項為民服務工作。
  - 3、為增進各區里長及區公所民政業務基層幹部之遠識及為民服務能量，辦理基層幹部重大建設參訪活動，透過參訪他縣市重大建設，擷取成功經驗，積極應用內化於本市各里鄰服務以激勵區里自治幹部之見聞及廣度，培育卓越之基層民政幹部。
  - 4、為健全基層組織、提高工作績效，定期辦理區公所民政業務考核，透過業務改善建議等意見交流、相互學習，針對成績優良者辦理獎勵與表揚，鼓舞同仁服務精神，凝聚民政團隊向心力並提昇民政業務執行品質及績效。
- (三)落實里守望相助隊之管理及輔導
- 1、輔導本市各區里守望相助隊之成立，藉由警民合作建置綿密的巡邏網，共同守護地方治安。
  - 2、提升各項福利、汰換裝備及充實保險內容等，維護隊員出勤權益。
  - 3、落實里守望相助隊業務輔導，透過滾動式教育訓練，使各區公所及里守望相助隊於推展為民服務工作能越加專業與順遂。
- (四)優化各區公所辦公廳舍並朝聯合行政中心規劃，強化民眾洽公之便利性
- 1、透過整合各區行政機關，打造聯合行政區域，更進一步帶動地方繁榮發展。
  - 2、針對有維護需求之辦公廳舍進行補助，辦理修繕工程及充實內部設備，以強化民眾洽公之安全性，提供更舒適便利的服務場所。
- (五)健全宗教組織與管理、鼓勵興辦公益慈善事業
- 1、輔導宗教團體運作正常化與合法化，健全宗教組織與管理。
  - 2、鼓勵宗教團體辦理回饋社會、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
  - 3、維護與傳承優良宗教禮俗、發展多元宗教文化，建構優質宗教文化城市。
- (六)辦理單身聯誼活動
- 1、為達活動目的以適婚、適生育為參加對象分年齡組別辦理，提供彼此良好互動及情感交流的機會。
  - 2、為積極推動樂婚、願生、能養之人口政策，以公益性質，提供單身民眾交往機會平臺，增加單身男女交往及結婚機會，進而建立美滿幸福家庭，提升本市婚育率。
- (七)新住民異動資料通報機制
- 1、全國首創各戶政事務所與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臺中市服務站跨機關合作，推動新住民e化通報服務，讓新住民資料異動即時通報不漏接。
  - 2、與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臺中市服務站跨域合作連線，提供新住民所需業務諮詢及通譯服務。
- (八)落實照顧新住民輔導措施
- 1、設置「臺中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每半年召開會議1次。
  - 2、廣開生活適應輔導班及主題專班，落實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
  - 3、編訂「臺中市新住民生活資訊手冊」，並不定期更新編修因法律及相關資訊更迭，提供新住民參考。

(九)配合內政部辦理新式國民身分證 (neweID) 換發

- 1、依據內政部研擬新式國民身分證換發計畫及期程，規劃本市辦理換發作業。
- 2、執行全面換發作業期程，預計自 110 年 7 月起至 112 年 12 月止。

(十)戶政首護一站通

- 1、配合內政部與外交部跨機關合作，以電子化傳輸資料方式推動民眾於戶政事務所辦理首次申請護照之便民措施。
- 2、另與移民署合作，首次申辦護照後得一併受理自動查驗通關註冊服務，讓民眾享有更便捷的數位政府服務。

(十一)推動兵役資訊 e 化，提升服務效能

- 1、持續透過「徵兵處理進度流程查詢系統」提供役男線上查詢徵兵處理進度，改善役政業務效能，實現智慧電子化政府的精神。
- 2、維護新兵樂體位查詢系統資訊，以圖像式及圖表化便利役男查詢及呈現體位區分資訊，強化役政資安，提升服務效能。

(十二)優化役男就業人才，提升替代役效能

- 1、主動走入校園或配合勞工局就業服務，加強巡迴役政宣導，提供役男做好服役預期準備，並提早規劃未來生涯。
- 2、宣導內政部役政署研發及專長替代役招募，培育優質役男人才，結合興趣、專長、服役、就業四合一，主動服務役男順利銜接職業生涯。
- 3、活化替代役人力運用，推動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服務及關懷弱勢團體等活動；提升替代役役男服勤效能，落實替代役役男法治教育、在職訓練及防救災專業訓練。

(十三)強化役政關懷，以家人角度關心市籍役男

- 1、辦理新兵訓練中心訪視慰問活動，主動關懷市籍役男入營生活適應情形；三節(春節、端午及中秋)前夕至轄內駐軍部隊展開勞軍活動，表達對駐軍部隊官兵捍衛國家、安定民心的崇高敬意；探視市籍教召召員(後備軍人)，並致贈加菜金，表達本市對後備軍人召集受訓之肯定。
- 2、配合內政部役政署實施替代役提供袍澤生活協助計畫及辦理中區縣市袍澤情深座談活動，使其獲致適切的服務，感受社會溫暖；關懷服役期間身障退伍(役)人員生活情形，於三節(春節、端午及中秋)前夕發放慰問金及安養津貼，表達市府關懷之意。

(十四)提升安心家園防衛能量，落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

- 1、為強化本市防救災能力及落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工作，辦理臺中市 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以「動員、戰綜、災防」三會報支援複合式災害防救為演練主軸，藉由兵棋推演及綜合實作，整合政、軍、警、消、民間等救(支)援能量，並提升各單位與市府團隊間在災害時橫向聯繫協調能力。
- 2、為使行政院動員會報瞭解本府動員工作推動概況，及配合「行政院動員會報 110 年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動員業務訪評計畫」，本府整備 108-109 年度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第 12 條各項工作成效資料受評，以精進動員準備業務推動實益。

- 3、為提升替代役備役役男對災害防救、急難救護、避難逃生等專業技能，辦理年度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以儲備災害發生、非常事變或戰時之輔助人力。
- 4、透過宣導、講習及活動辦理等方式提升全民之全民防衛國家意識及國防知識，積極推動全民國防教育，以完善國防發展，確保國家安全。

(十五)活化公墓用地、配合地政局區段徵收

持續配合地政局辦理烏日區第 2 公墓之遷葬及整地環境整理工程，依地政局規劃接收期程，於 110 年底前將土地移交地政局賡續辦理區段徵收事宜。

(十六)推動多元環保葬、整頓無主葬埋亂象

- 1、持續推廣環保自然葬宣導，並透過機關學校、民間團體參訪樹葬專區，宣導「節葬、潔葬、簡葬」的綠色殯葬理念，提供樹葬、海葬等多元葬埋選擇。
- 2、為解決百姓公祠無主骨灰（骸）散置問題，規劃針對各地區百姓公祠無主骨灰（骸）數量彙整，並配合地方需求時程遷移至「無主聚寶盆」。

(十七)改善及增加殯葬設施

- 1、持續整建老舊殯葬設施、活化舊有空間及充實硬體設備、優化治喪環境。
- 2、增設東勢殯儀館周邊停車空間，滿足民眾治喪、弔唁停車需求。
- 3、盤點后里區、大雅區、烏日區、大甲區、神岡區、清水區及潭子區及南屯區第一花園公墓榮美殿等 8 區納骨櫃位及神主牌位需求，進行增設工程。
- 4、積極推動殯葬設施興辦事業計畫、提供山城海線民眾完善治喪環境。

- (1)進行「臺中市東勢區第一公墓新建納骨塔興辦事業計畫案」，以改善山城既有塔位不足之問題。
- (2)進行「臺中市北屯區第 28 公墓新建納骨塔—興辦事業計畫暨都市計畫變更案」，創造綠美化環境，提供更完善殯葬設施。
- (3)辦理「無主聚寶盆設置工程」，提供本市無主骨灰（骸）合宜歸所。
- (4)辦理「外埔區第二示範公墓增設骨灰（骸）存放設施工程」，提供在地往生者貼心安置處所。
- (5)辦理「臺中市太平區第一花園公墓第 3 座納骨塔園區水土保持工程」。

(十八)汰換火化設備、避免有毒物質產生

- 1、汰換東海火化場 4 座火化爐及 2 套空氣污染防制設備。
- 2、汰換大甲火化場 1 座火化爐。

參、年度重要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12 大施政發展策略	3-4-6 興改建里活動中心	興建豐原區社皮里活動中心、西屯區港尾里活動中心： 一、社皮里活動中心： 社皮里活動中心規劃於豐原國民運動中心 1 樓，相關經費納入豐原國民運動中心總經費內(5 億 9,322 萬)；興建工程移由建設局代辦，預計 110 年動工、113 年興建完成。 二、港尾里活動中心： 積極爭取港尾里活動中心興建經費(約計 1,600 萬元)，俾利進行工程發包，委由廠商辦理規劃設計、興建工程。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5-1-6 公墓遷葬	<p>一、迄 109 年第三季本市已查估未遷葬之公墓計有梧棲區第 7 公墓（零散部分）、北屯區第 28 及 30 公墓、南屯區第 18 公墓及大肚區第 4 公墓等，未來將視地方需求及需地機關編列預算後始規劃遷葬事宜。</p> <p>二、預計於 110 年辦理潭子區第 3 及 4 公墓之公告遷葬作業。</p> <p>三、預計於 110 年清明節過後辦理豐原區第 11 公墓遷葬及整地作業，預計年底前移交建設局進行綠美化。</p> <p>四、本局配合地方需求辦理公墓禁葬、遷葬，透過公墓公園化策略，改善地方景觀、提供市民休閒空間。</p>
	6-3-8 輔導宗教團體執行各項低碳及節能措施	<p>一、規劃低碳宗教為核心理念的創新政策，提升宗教團體低碳、環保、永續新觀念。</p> <p>二、鼓勵宗教場所申請低碳認證標章，推動中臺灣七縣市宗教場所節能減碳作為，如：空氣品質宣導旗幟推廣、空氣緊急惡化應變機制，並呈現各區宗教團體減碳成果。</p> <p>三、推動「拜拜一炷香」、「環保禮炮車」、「紙錢集中燒」、「LED 燈具取代傳統燈泡」等節能減碳措施，營造低碳宗教環境。</p>
強化民政基層實力，優化服務品質	基層自治幹部研習及訓練	針對里鄰長、里幹事及區公所承辦自治業務相關人員等對象，辦理為民服務相關知能之研習及訓練。
	基層自治幹部績優人員表揚	辦理年度績優民政人員、特優里長、績優及資深鄰長表揚。
	基層幹部重大建設參訪	帶領里長及區公所基層幹部參訪他縣市重大建設，精進服務內涵。
	充實本市各里守望相助隊巡邏裝備，強化里隊協勤治安、預防犯罪之效能	<p>一、110 年編列守望相助巡邏車輛補助預算 395 萬 3000 元(汽車:15 輛；機車:9 輛)及每隊 3 萬元之裝備費。</p> <p>二、推動作為：</p> <p>(一)補助常年里守望相助隊新購或汰換巡邏汽、機車經費(補助車款 49%)。</p> <p>1、汽車最高補助新臺幣 24 萬 5,000 元/輛。</p> <p>2、機車最高補助新臺幣 3 萬 870 元/輛。</p> <p>(二)衡酌里隊隊員執勤安全與地方治安維護需要，編列相關預算，充實本市各里守望相助隊巡邏裝備，使里守望相助隊發揮協勤治安功效。</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活化公有空間，充實硬體設備	輔導公所規劃興建聯合行政辦公廳舍	<p>一、霧峰區聯合行政中心：</p> <p>(一)協助霧峰區公所籌編聯合行政中心興建預算約 4 億 3,160 萬元(分 4 年編列，109 年度編列 12,532 千元，110 年度編列 100,000 千元，111 年度編列 230,000 千元，112 年度編列 89,068 千元)。</p> <p>(二)預估辦理期程：</p> <p>(1)110 年 2 月~7 月 都市計畫審查、建照取得(含拆照)、細部設計及預算書圖審查。</p> <p>(2)110 年 8 月~113 年 9 月 興建工程。</p> <p>(3)113 年 7 月~114 年 4 月 第一階段驗收與搬遷</p> <p>(4)114 年 4 月~12 月 第二階段將於新大樓落成搬入後，拆除現有舊辦公廳舍，綠美化及驗收辦理結算工作。</p> <p>二、大里區聯合行政中心：</p> <p>(一)協助大里區公所籌編聯合行政中心興建預算約 9 億元(分 4 年編列預算：109 年-47,575 千元； 111 年-175,000 千元；112 年-338,000 千元；113 年-339,425 千元)。</p> <p>(二)預估辦理期程：</p> <p>(1)109 年 10 月~110 年 3 月 遴選建築師及規劃報告。</p> <p>(2)110 年 4 月~111 年 2 月 規劃設計(包含基本設計及細部設計)。</p> <p>(3)111 年 3 月~114 年 6 月 工程發包及施工。</p> <p>(4)114 年 7 月~114 年 12 月 驗收、點交。</p>
	修繕活化現有場館及提供地方多功能活動中心	<p>一、編列相關預算，進行本市公有建物補照、耐震評估及小型修繕與充實內部設施設備等作業，期藉由提高活動場域的品質，整合里內各項資源、活絡地方文化，營造優質之生活環境與品質。</p> <p>二、推行多功能活動中心，結合市府各類公共建設場館(如公托、公幼)，鼓勵「產官學多方資源」進入社區，達到公產資源共享利用並節省土地資源之效能。</p>
建構優質宗教文化城市	健全宗教組織與管理、鼓勵興辦公益慈善事業	<p>一、辦理寺廟登記、換證等作業，健全宗教組織與管理。</p> <p>二、推動宗教團體相互交流、鼓勵宗教團體回饋社會、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p> <p>三、維護與傳承優良宗教禮俗、發展多元宗教文化，建構優質宗教文化城市。</p>
優化戶政業務	臺中市 110 年單身民眾聯誼活動實施計畫	<p>一、鼓勵本市單身民眾擴大社交生活領域，促進彼此交流機會，進而提升本市婚育率，推動「樂婚、願生、能養」人口政策。</p> <p>二、規劃辦理 9 場次，其中一場由中彰投苗雲五縣市共同辦理，增加聯誼範圍之廣度。</p> <p>三、參加人數預計 760 人次。</p>
	臺中市政府關懷新住民 e 化通報便民服務計畫	持續推動跨機關合作機制，關懷新住民生活適應情況，瞭解需求並適時提供協助，積極塑造政府機關便民、利民服務新形象。
	110 年臺中市	提升新住民在臺生活適應能力，使其順利融入我國生活環境，與國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政府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實施計畫	人共組美滿家庭，共創多元文化社會，110年預計開辦10班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輔導新住民適應我國生活環境，授課內容包含居留、定居、歸化、家庭婚姻(家暴性侵防治)、衛生保健、語文教育、子女教養及社福教育資源介紹…等輔導課程，預計招收學員150人次以上。
	新一代晶片國民身分證(eID)換發計畫	一、規劃身分證結合自然人憑證，可加速普及數位身分識別，落實智慧政府基礎架構。 二、卡體本身較紙本具更高的防偽設計，亦可透過晶片強化電子防偽，以機器判讀卡片之真偽及有效性。 三、晶片內個人基本資料更新免換證。 四、免臨櫃親辦，以改造為民服務流程。 五、內政部目前暫定110年1月1日起至110年6月30日止，擇定澎湖縣及新竹市進行小規模試行換發作業，其他確定定期程待內政部通知配合辦理。
役政業務	推動兵役資訊e化	一、推動兵役資訊e化，透過「徵兵處理進度流程查詢系統」以線上體檢作業，實施智慧電子化政府精神；維護新兵樂體位查詢系統資訊，以圖像式及圖表化便利役男查詢及呈現體位區分資訊。 二、辦理「服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網暨管理整合系統(安心樂)」版更作業，加強審核、追蹤管控功能。
役政業務	優化役男就業人才	優化役男就業人才，主動走入校園或配合勞工局就業服務，加強巡迴役政宣導；另宣導內政部役政署研發及專長替代役招募結合興趣、專長、服役、就業四合一。
	推動參與公益服務及辦法替代役相關訓練	一、推動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服務(如捐血、淨溪等)及關懷弱勢團體。 二、辦理替代役役男法治教育、在職訓練及防救災專業訓練。
	辦理探視入營新訓役男及關懷傷殘退伍(役)人員	一、配合年度徵集梯次，主動關懷市籍役男入營生活適應情形，辦理新兵訓練中心訪視慰問活動。 二、於三節(春節、端午及中秋)前夕至轄內駐軍部隊展開勞軍活動，表達對駐軍部隊官兵捍衛國家、安定民心的崇高敬意。 三、關懷服役期間身障退伍(役)人員生活情形，於三節前夕發放慰問金及安養津貼。 四、配合內政部役政署實施替代役提供袍澤生活協助計畫，使其獲致適切的服務，感受社會溫暖。 五、配合內政部役政署辦理中區縣市袍澤情深座談活動，提供身障退伍(役)人員人際交流機會，藉由經驗分享、同袍學習及擴展人際網絡等方式重新出發，正向、積極面對生活。
	辦理本府災害防救演習	以「動員、戰綜、災防」三會報支援複合式災害防救為演練主軸(區分「兵棋推演」及「綜合實作」)，辦理臺中市110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7號)演習，以驗證本府防救災動員能量。
	行政院動員會報110年對本府動員業務訪評	為使行政院動員會報瞭解本府動員工作推動概況，及配合「行政院動員會報110年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動員業務訪評計畫」，本府整備108-109年度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第12條各項工作成效資料受評，以精進動員準備業務推動實益。
	辦理本市110	為提升替代役備役役男對災害防救、急難救護、避難逃生等專業技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年度替代役備役演訓召集	能，辦理本市 110 年度替代役備役演訓召集，以儲備災害發生、非常事變或戰時之輔助人力，執行協助各項災害防救、復原、重建及後勤工作。
活化公墓用地、推動多元環保葬、改善及增加殯葬設施	配合地政局烏日區九德地區區段徵收計畫辦理遷葬作業	持續配合地政局辦理烏日區第 2 公墓之遷葬及整地環境整理工程，將於 110 年底前廢墓並將該公墓土地移交地政局賡續辦理區段徵收事宜。
	持續推動多元環保葬	一、110 年本市聯合海葬規劃名額有 24 位（3 場次，每場次 8 位）。 二、110 年辦理 2 場殯葬講習教育，課程主題分別為：性別平等、殯葬自主、悲傷輔導及多元環保葬等。
	本市各殯儀館環境設施改善工程	一、崇德殯儀館： （一）辦理禮廳牆面改善工程，更新乙級禮廳牆面並進行內部裝修，逐年翻新各級禮廳老舊牆面，提升治葬環境品質與民眾觀感。 （二）館區各級禮廳及無煙靈位區空調設備均已屆使用年限，維修效益低，預計於 110 年更新設備以提升治喪環境品質。 （三）館內部分禮廳、無煙靈位區及風雨走廊之鐵皮屋頂使用年限已久，恐有漏水之虞，預計於 110 年全面翻新。 二、東海殯儀館：火化操作室及爐前室四周環境改善。 三、大甲殯儀館：辦理舊館整修工程，包括靈堂內牆油漆、地磚鋪設、變頻式冷氣安裝、排水溝增設，改善出入口排水問題。 四、東勢殯儀館：辦理停車空間增設工程。
	臺中市東勢區第一公墓新建納骨塔興辦事業計畫案	已於 109 年於東勢區第一公墓區開始進行興辦事業計畫案，並於 110 年賡續辦理相關事宜，改善當地納骨櫃位不足之問題，提供更便捷友善之治喪環境。
	臺中市北屯區第 28 公墓新建納骨塔興辦事業計畫暨都市計畫變更案	近年民眾喪葬觀念持續轉變，使用納骨塔位需求日趨增加，且為積極活化公墓用地，已於 109 年辦理本興辦事業計畫暨都市計畫變更案，並於 110 年賡續辦理相關事宜，以提供優質殯葬環境。
	無主聚寶盆設置工程	本案由建設局新工處代辦，業於 109 年 7 月 20 日開工，預計於 110 年 3 月底完工，以解決百姓公祠四處散置問題，並增設植栽以綠美化周邊景觀。
	外埔區第二示範公墓增設骨灰（骸）存放設施工程	本案由建設局新工處代辦，業於 109 年 8 月 13 日開工，預定於 111 年底前完成，為往生者提供更安心、貼心的安置處所。
	大甲殯葬設施更新遷移工程	為改善本市大甲火化場既有設備老舊、殯葬設施不敷使用及空間不足等問題，已於 108 年完成興辦事業計畫案，並續辦理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以提升治喪環境及殯葬服務品質。
	臺中市納骨堂	盤點后里區、大雅區、烏日區、大甲區、神岡區、清水區及潭子區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塔納骨櫃位及神主牌位增設工程	及南屯區第一花園公墓榮美殿等 8 區納骨櫃位及神主牌位需求，進行增設改善工程。
	臺中市太平區第一花園公墓第 3 座納骨塔園區水土保持工程	一、改善既有排水溝。 二、辦理新設靜水池、滯洪沉沙池、擋土牆、園區內植生草皮及樹木移植等相關作業。
	東海火化場火化爐及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更新	將於 110 年汰換下列老舊設備： 一、汰換 4 座火化爐，提升火化效率，降低公安危險。 二、汰換 2 套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有效改善廢氣排放，提升空氣品質。
	大甲火化場火化爐汰換	將於 110 年辦理大甲火化場 1 座火化爐汰換作業，以提升火化效能、改善殯葬環境。

